

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

(共 152 件)

第一类:本届内审议的法律草案(115 件)

法律名称	起草单位	提请审议时间
1、公司法	常委会法工委	已通过
2、合伙企业法	人大财经委牵头,有关部门参加	
3、独资企业法	人大财经委牵头,有关部门参加	
4、股份合作企业法	国家体改委 国家经贸委	
5、商业银行法	中国人民银行	
6、破产法	人大财经委牵头,有关部门参加	
7、物权法	常委会法工委	
8、合同法	常委会法工委	
9、经济合同法(修改)	国家工商局	已通过
10、证券法	人大财经委	已初审
11、票据法	中国人民银行	1994 年
12、保险法	中国人民银行	1994 年
13、担保法	常委会法工委	1994 年
14、信托法	人大财经委	
15、经纪人法	国家体改委 国家经贸委	
16、信贷法	常委会法工委	
17、期货交易法	人大财经委牵头,有关部门参加	
18、拍卖法	内贸部	
19、招标投标法	国家计委牵头,有关部门参加	
20、房地产法	建设部	1994 年
21、广告法	国家工商局	1994 年
22、仲裁法	常委会法工委	1994 年
23、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国家工商局	已通过

24、台湾同胞投资保护法	外贸部	已初审
25、反不正当竞争法	国家工商局	已通过
26、对外贸易法	外贸部	已初审
27、注册会计师法	财政部	已通过
28、会计法(修改)	财政部	已通过
29、预算法	财政部	已初审
30、中央银行法	中国人民银行	1994年
31、国有资产法	人大财经委牵头,有关部门参加	
32、外汇管理法	人大财经委	
33、国债法	财政部	
34、固定资产投资法	国家计委牵头,有关部门参加	
35、审计法	国家审计署	1994年
36、统计法(修改)	国家统计局	
37、税法(及若干单行税法)	人大财经委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38、个人所得税法(修改)	财政部	已通过
39、社会保险法	劳动部	
40、社会救济法	民政部牵头,全国总工会参加	
41、劳动法	劳动部	1994年
42、农业法	农业部	已通过
43、农业技术推广法	农业部	已通过
44、森林法(修改)	林业部	
45、水法(修改)	水利部	
46、矿产资源法(修改)	地质矿产部	
47、航空法	中国民航局	
48、港口法	交通部	
49、公路法	交通部	
50、电信法	邮电部	
51、电力法	电力部	
52、原子能法	国家科委	
53、节约能源法	国家计委 国家经贸委	
54、全国人大组织法(修改)	常委会办公厅	

55、全国人大议事规则(修改)	常委会办公厅	
56、全国人大常委会议事规则(修改)	常委会办公厅	
57、立法法	常委会法工委	
58、监督法	常委会办公厅	
59、地方组织法(修改)	常委会法工委	1994年
60、法院组织法(修改)	最高法院	1994年
61、检察院组织法(修改)	最高检察院	1994年
62、人民法庭组织法	最高法院	
63、军事法院组织法	总政治部	
64、军事检察院组织法	总政治部	
65、选举法(修改)	常委会法工委	1994年
66、香港特别行政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产生办法	港澳办 常委会法工委	
67、军队选举全国人大和地方人大代表的办法(修改)	总政治部	
68、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修改)	民政部	
69、国家公务员法	人事部	
70、法官法	最高法院	
71、检察官法	最高检察院	
72、人民警察法	公安部	
73、军官军衔条例(修改)	总政治部	
74、现役军官服役条例(修改)	总政治部	
75、预备役军官法	总政治部	
76、行政监察法	监察部	
77、行政处罚法	常委会法工委	
78、行政复议法	常委会法工委 国务院法制局	
79、教育法	国家教委	
80、教师法	国家教委	已通过
81、科技进步法	国家科委	已通过
82、科学技术成果转化法	人大教科文卫委	
83、新闻法	新闻出版署	
84、出版法	新闻出版署	1994年
85、档案法(修改)	国家档案局	

86、医师法	卫生部	
87、优生保健法	卫生部	已初审
88、药品管理法(修改)	卫生部	
89、食品卫生法(修改)	卫生部	
90、红十字会法	卫生部	已通过
91、海洋环境保护法(修改)	人大环保委	
92、水污染防治法(修改)	人大环保委	
93、大气污染防治法(修改)	人大环保委	
94、固体废弃物法	国家环保局	
95、关于惩治生产、销售伪劣商品 犯罪的决定	常委会法工委	已通过
96、刑法(修改)	常委会法工委	
97、刑事诉讼法(修改)	常委会法工委	
98、惩治军人违反职责罪暂行条例 (修改)	总政治部	
99、惩治贪污贿赂法	最高检察院	
100、关于玩忽职守罪的补充规定	最高检察院	
101、关于严惩组织、运送他人偷越 国(边)境犯罪的补充规定	常委会法工委	已初审
102、律师法	司法部	
103、监狱法	司法部	
104、引渡法	外交部	
105、关于刑事案件赃款赃物 随案移送的规定	最高法院	
106、国家赔偿法	常委会法工委	已初审
107、结社法	民政部	
108、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法	常委会法工委	已初审
109、国防法	军委	
110、国防教育法	总政治部	
111、人民防空法	国家人防委	
112、国防科研生产法	国防科工委	
113、戒严法	常委会法工委	
114、公证法	司法部	
115、签证法	外交部	

第二类:研究起草、成熟时安排审议的法律草案(37件)

法律名称	起草单位
1、商会法	国家经贸委
2、商业秘密保护法	国家经贸委
3、反垄断法	国家经贸委 国家工商局
4、专利法(修改)	国家专利局
5、劳动合同法	劳动部
6、计划法	国家计委
7、价格法	国家计委
8、乡镇企业法	人大财经委牵头,有关部门参加
9、电子振兴法	电子部
10、散居少数民族平等权利保障法	人大民委
11、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人大内务司法委牵头,民政部参加
12、军人地位和权益保护法	军委
13、退伍军人安置法	民政部
14、财产收入申报法	监察部
15、民族区域自治法(修改)	人大民委
16、行政许可程序法	常委会法工委
17、高等教育法	国家教委
18、职业教育法	国家教委
19、科技投入法	人大教科文卫委
20、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法	国家民委
21、职业病防治法	卫生部
22、初级卫生保健法	卫生部
23、人口与计划生育法	国家计生委
24、土地法	国家土地局
25、渔业法(修改)	农业部
26、草原法(修改)	农业部
27、煤炭法	煤炭部
28、环境保护法(修改)	人大环保委

规划已制定 关键在落实

本刊编辑部

《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已经制定。这是一个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的指导一届立法工作的重要文件。它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以宪法为依据,全面贯彻党的十四大和十四届三中全会精神,符合以改革的精神加快立法步伐的要求。这个规划是在经过反复调研论证和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制定的,是集体智慧的结晶,是一个切合实际的好规划。实施这个立法规划,将逐步形成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体系的框架;基本健全其他方面的法律,这对到本世纪末初步建立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实现第二步战略目标,具有重要意义。

制定了立法规划,就要严格按照规划抓紧工作,确保规划的落实。根据当前立法工作的任务和以往立法工作的经验,落实贯彻好立法规划,要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为指导,以宪法为依据,同时,还要注意掌握好以下几点:

-
- | | |
|-----------------|-----------------|
| 29. 噪声污染防治法 | 人大环保委牵头,国家环保局参加 |
| 30. 自然资源保护法 | 人大环保委 |
| 31. 防沙治沙法 | 林业部 |
| 32. 有毒化学品管理法 | 国家环保局 |
| 33. 防洪法 | 水利部 |
| 34. 劳教法 | 司法部 |
| | 公安部 |
| 35. 预防青少年犯罪法 | 人大内务司法委 |
| | 团中央 |
| 36. 关于海事诉讼程序的规定 | 最高法院 |
| 37. 护照法 | 外交部 |